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由淇县鸿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淇县鸿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淇县庙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用地布局优化和整治类项目设计等前期服务项目进行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 项目基本情况

2.1、项目名称：淇县鸿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淇县庙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用地布局优化和整治类项目设计等前期服务项目

2.2、项目编号： M4101000065100157 63N

2.3、预算金额 ：960000 元

最高限价： 960000 元

2.3 实施地点：鹤壁市淇县

2.4 采购内容：该技术服务项目包括：庙口镇补充耕地项目、庙口镇建设用地复垦项目、庙口镇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共计 3 个项目的土地与生态现状调查、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勘测、项目设计及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编制等，确保达到施工条件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2.5 服务期限：3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8 其他要求： /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测绘（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乙级、土地规划乙级或城乡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的高级职称（须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应包括养老保险证明）。

3.3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信誉要求：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

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3.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采购。

4.2. 有意参与采购活动并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办理 CA 互认证书，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3. 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前，使用 CA 互认证书/实体 U-KEY 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4. 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https://www.zybtp.com/fwpd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5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平台收费标准、常见问题咨询、配套工具下载及在线客服帮助等各项服务，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1）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3）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4）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6）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7）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公网 IP 地址信息相同；

（8）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file 格式）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采平

台上传，上传加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5.2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4 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7.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邮箱：zybtpzlglb@163.com。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淇县鸿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鹤壁市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人民路财政局院内 8001 室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电话：0392-7788678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太行大道与竹园南路交叉口东北角财富广场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19839236020

采购人：淇县鸿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1 月 11 日